

证券代码：300021

证券简称：大禹节水

公告编号：2018—081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戴顺宁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截至目前，戴顺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22-59679306

传真：022-59679301

邮箱：dyjszqb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道10号

特此公告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2日